

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文件

浙电协会〔2021〕11号

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关于征集数字能源最佳实践成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积极响应国资委关于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和省政府关于数字浙江建设的要求，展现浙江电力行业数字化改革发展“走在前、做示范”的风采，及时总结提炼数字化转型的优秀成果和经验，助推浙江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省电力行业协会决定开展2021年度数字能源最佳实践成果征集及评选活动。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电力行业数字化转型、未来智慧社区等

目标的涉及源网荷储、新能源、信息通信、大数据应用等开展的能源数字化转型创新最佳实践案例。

二、申报要求

（一）内容

1. 案例应突出传统专业向数字化转型创新过程中，在技术进步、跨界集成、智慧场景应用等方面有创新，在实际应用中有一定代表性和标志性的实际成果，具有较强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

2. 案例内容应包括背景及客户需求，整体概要，技术方案，主要创新及亮点（涉及到创新技术应重点阐述），案例实施难点和主要采用措施，以及主要社会经济效益。

3. 案例应全部或部分实践在工程工作中。

（二）上报数量要求

1. 地市电力行业协会限报 10 项；

2. 省能源集团、国家能源浙江公司、华能浙江公司、华电浙江公司、大唐浙江公司限报 8 项；

3. 中核核电运行公司、省电力设计院限报 3 项；

4. 其他各会员单位，每个单位限申报 2 项。

三、注意事项

1. 省能源集团、国家能源浙江公司、华能浙江公司、华电浙江公司、大唐浙江公司、中核核电运行公司等 6 单位所属各单位，均通过本集团公司统一上报。

2. 同属于省电力行协和地市电力行协的会员单位，可选择两

者其一申报，不得重复申报。

3. 协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案例进行评审和实地考察，对最佳实践案例评奖评优，特别优秀的成果推荐至上级部门。

4. 附件所需电子文档（Word版），请登录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网站（www.zepa.org.cn）下载。

四、材料报送

各申报单位请于6月30日前提交成果推荐报告书（详见附件）、详细文档电子版和成果PPT，无需另行提交纸质材料，文档统一命名“单位名称-2021 数字化最佳实践案例申报”。

联系人：俞培祥 057151102631

刘 田 057151102627

邮 箱：115096055@qq.com

附件：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数字能源最佳实践成果推荐报告书



2021年5月17日

（此件不公开发布，发至收文单位本部。未经公司许可，严禁以任何方式对外传播和发布，任何媒体或其他主体不得公布、转载，违者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 1

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 2021 年数字能源 最佳实践成果推荐报告书

成果名称：_____

申报企业（盖章）：_____

申报日期：_____

浙江省电力行业协会

数字能源最佳实践成果登记表

成果名称						
申报企业 全称				负责人 姓名		
成果主要 创造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成果参与 创造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成果参与 创造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成果于何 时创造， 在本企业 实践情 况，产生 了何种效 益。						
本项成果 是否在公司系统或者一定区域推广应用，推荐单位对推广应用有何建议、打算						

成果简介

申报单位盖章：

注：本表只对成果的来源、性质、理论依据、结构内容、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做一千字以内的简明介绍。如填补不下可另附纸。

